

# 关于做好2025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试 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教学单位：

根据教务处《2025年春季学期期末教学工作安排》，经领导批准，现就2025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试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考试时间

1. 专业考试（考查）周时间：6月25日（周三）--7月2日（周三）
2. 文化考试时间：7月3日--4日。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）

## 二、工作安排

1. 各教学单位须将本期各专业课程考试的具体安排于6月20日（周五）下班前发教务处刘环锋老师（模板见附件）。

2. 凡需要制卷的文化理论课目，按《关于2025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试制卷的通知》执行，相关试卷经院部审核后于6月26日（周四）前发教务处刘环锋老师。

## 三、工作要求

1. 各教学单位审定后的取消考试资格学生名单（含专业、文化）须于6月20日（周五）前报教务处，教务处将进行公示。

2. 统一文化考试，上午8点，下午13点在崇艺楼120召开考务会，当天的文化监考老师及考务人员参加，严肃考勤及考务要求。

3. 据安排，请教务、人事、督导、纪检、学工等部门及各教学单位领导要进行认真巡考，确保考试正常有序。已安排的监考老师要认真到

岗履职，并按监考职责要求完成监考工作任务。

4. 考试结束，请各教研室立即组织阅卷和评卷，各任课老师结合学生平时成绩及期末考试成绩形成最终成绩，各科任教师于7月10日前在学院教务管理系统平台完成登分工作，各任课老师通过本人帐号同步在系统中完成试卷和考情分析。各教学单位自行将学生的答卷进行归档保存。

5. 监考人员的工作量均纳入教师学年教学课时量（不计课时费），具体分配名单由教务处与各教学单位另行联系确定。

**特此通知。**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25年6月17日

